

景德镇市昌江区财政局

景德镇市昌江区农业农村水利局

景德镇市昌江区应急管理局

昌财农指〔2022〕22号

关于下达省级抗旱救灾资金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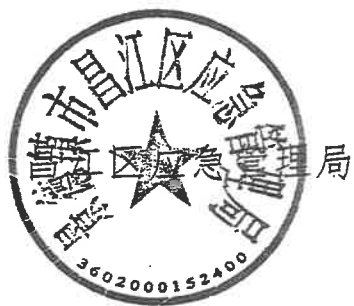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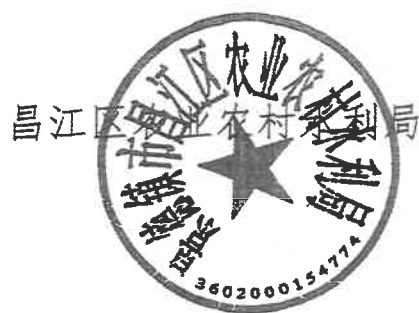
鲇鱼山镇、丽阳镇、荷塘乡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抗旱救灾资金的通知》（赣财农指〔2022〕38号）和《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抗旱救灾资金的通知》（景财农指〔2022〕48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省级抗旱救灾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资金分配表详见附件），主要用于抗旱救灾、保障秋粮生产工作。收入列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权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 农林水支出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

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请严格按照资金管理，确保救灾专款专用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统筹做好抗旱救灾工作，秋粮防灾稳产等工作

附件：省级抗旱救灾资金分配表



2022 年 10 月 31 日

昌江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10 月 31 日印发

资金分配表

单位	金额（万元）
鲇鱼山镇	13
丽阳镇	13
荷塘乡	11
合计	37

